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曹育璋

電話：04-37061228

電子信箱：e-141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298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布建或提供之心理健康服務資源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周知所轄教育單位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3月20日衛部心字第11417607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心理健康服務資源包括：

(一)「心快活」心理健康學習平台（網址：

<https://wellbeing.mohw.gov.tw/>）：提供具科學實徵性之心理健康知識與策略、e-learning網路學習、全國各地區心理健康服務據點資料等。

(二)15-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：提供15歲至45歲有心理諮商需求的民眾，每人3次心理諮商，期達到鼓勵求助、促進個人能力正向成長，及高風險醫療轉介之目的，更多本方案資訊、常見問答及服務機構與預約資訊等，請逕上該方案網頁（網址：<https://sps.mohw.gov.tw/mhs>）查詢。



(三)衛福部1925安心專線：提供有心理困擾及情緒壓力之民眾，24小時免付費心理支持服務或危機處理。

(四)社區心理衛生中心：目前全國已有56處，每中心均配置有心理衛生專業人員，提供三段五級之心理衛生服務，各中心聯絡資訊可於衛生福利部心理健康司官網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KcV>）。

(五)免費或優惠之心理諮商據點：為提升心理諮商服務可近性，本部責請各衛生局於各鄉鎮設置心理諮商據點，截至目前全國共有388處，有需求民眾可洽所在地衛生局查詢及預約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HAOH/cp4558-69568-107.html>）。

三、如有疑問請洽衛生福利部陳小姐，電話：(02)8590-7555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